

证明

兹证明我司注册地址：浙江省北仑区梅山盐场 1 号楼九号 908 室，只用于注册使用，暂无办公，实际办公地址：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康庄南路 299 号 A 座 6 楼。

特此证明！

新联合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

